



【产品名称】 医用冰袋

【型号规格】 型号: HNSW-BD- I

规格: 50g、80g、150g、200g、300g、500g、650g、750g、900g

型号: HNSW-BD- II

规格: 50g、80g、100g、120g、150g、180g、200g、260g、300g

示例: HNSW-BD- I 80g 表示: 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-医用冰袋-需经预冷后使用  
-重量 80g

HNSW-BD- II 80g 表示: 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-医用冰袋—一次性速冷型  
—重量 80g

【产品性能、主要结构组成/成分】由降温物质和各种形式的外套及固定器具组成。降温物质不应含有发挥药理学、免疫学或者代谢作用的成分。非无菌产品。

【适用范围】用于发热患者的局部降温。仅用于体表完整皮肤。

【禁忌症】皮肤开放性伤口禁止使用。皮肤出现过敏不适者应立即停止使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、警示及提示的内容】

- 1、本品不与人体皮肤直接接触, 请用毛巾或棉布包裹, 以免温度过低, 造成冻伤;
- 2、对婴幼儿、昏迷患者等不能表达自己意愿的人, 要经常检查冷敷部位, 防止冻伤;
- 3、I 型-15±5℃冷冻预冷时, 注意冷冻时间和温度变化, 冰袋最低温度不得低于 0℃;
- 4、II 型产品只适合一次性外敷使用, 如外包装袋破损, 内液外溢时不能使用;
- 5、本品仅用于闭合性软组织, 使用本品前应咨询医生或遵医嘱;
- 6、禁止用尖锐物划伤本品, 冰袋破损渗漏请勿继续使用;
- 7、如内容物沾到皮肤、衣物等处, 请及时用温水洗净, 万一溅入眼睛, 请及时用清水冲洗。

【使用说明】 I 型冰袋放置在 0±1℃恒温环境中 12h, 或在-15±5℃冷冻 15-20min, 将冰袋固定在需要冷敷的部位; II 型冰袋在挤捏处捏破里袋, 抖动冰袋, 敷于患处, 用后请丢入垃圾桶。

【安全使用的特别说明】儿童需在家长的指导、监督下使用。

【产品维护和保养方法、特殊储存、运输条件、方法】于干燥且无腐蚀性气体处存放。利用交通工具常温下运输, 防止雨淋。

【备案人名称】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

【备案人住所】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工业园

【备案人联系方式】0532-86463333/86464444

【售后服务单位】青岛海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

【受托生产企业的名称】海氏海诺倍适威医疗用品(青岛)有限公司

【受托企业的住所】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烟台路西侧良茂大厦

【受托企业的生产地址】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工业园烟青路 413-2

【受托企业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编号】鲁青食药监械生产备 20150026 号

【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编号/产品技术要求编号】鲁青械备 20170173 号

【生产日期/生产批号、失效日期】见包装



【产品有效期】四年

【说明书的修订日期】2022 年 11 月 23 日



医用冰袋  
最小销售单元标签设计样稿



【产品名称】医用冰袋

【产品型号】HNSW-BD- I

【产品规格】80g

【生产日期/生产批号、失效日期】见包装

【产品有效期】四年。

注：其他内容详见使用说明书。

